

## 关于对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有关问题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3797】号，以下简称通知书）要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对通知书中需要我们回复的问题，逐一说明回复如下：

问题 12、申请材料显示，本次重组前 2016 年 1-6 月上市公司净利润 2,261.31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因为中德天翔收购 AS 公司发生费用导致中德天翔 2016 年 1-6 月亏损 5,763.73 万元。同时，标的资产 2016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317.44 万元，但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财务报表显示，上市公司 2016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6,009.71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中德天翔收购 AS 公司发生费用的具体情况。2）本次交易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与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净利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以及本次交易的收购费用之间是否匹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1、本次交易中德天翔收购 AS 公司发生费用的具体情况

中德天翔收购 AS 公司发生中介机构费用合计 5,466.08 万元，差旅费及印花税 299.30 万元。中介机构费用的明细构成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中介机构费用	5,466.08
境外差旅费	212.96
税金及其他费用	86.34
<b>费用合计</b>	<b>5,765.38</b>

## 2、本次交易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与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净利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以及本次交易的收购费用之间是否匹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净利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调节至本次交易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过程如下所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重组前上市公司净利润	13,317.79	5,398.94
AS 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5,943.51	8,275.42
中德天翔单体实现的净利润（主要系间接受购 AS 公司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	-6,240.80	
Mertus243.GmbH 实现的净利润（主要为境外费用性支出）	-129.43	
<b>小计</b>	<b>12,891.07</b>	<b>13,674.36</b>
减：AS 公司资产评估增值摊销（折旧）	2,328.69	3,207.30
加：AS 公司资产评估增值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摊销	733.10	1,012.66
<b>备考财务报表净利润</b>	<b>11,295.48</b>	<b>11,479.72</b>

## 3、核查过程

我们对中德天翔收购 AS 公司发生费用进行核查，包括核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主要内容及发生金额等，如抽取大额合同金额与账面发生额进行核对；检查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与账面实际支付时间是否一致；我们复核了本次交易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形成数据、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形成数据及标的资产财务报表形成数据。

## 4、核查意见

经查，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与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净利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以及本次交易的收购费用之间是匹配的，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一次反馈意见有关问题的回复的盖章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4-13